

局部排氣、空器清淨裝置及吹吸型換氣裝置重點檢查表

使用單位	設備編號	設備名稱	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項目	檢 查 基 準	方法	檢查結果	採取改善措施
一. 局部排氣或防塵裝置	1、排氣機及導管等無塵埃積存。	目視		
	2、氣罩、導管及排氣機無磨損腐蝕凹凸等損害。	目視		
	3、導管連結部份無鬆動、裂痕。	檢點		
	4、排氣機接地線完整。	檢點		
	5、排氣機護罩完整。	目視		
二. 吸器排氣之能力	控制風速（氣體蒸氣每秒0.5公尺，粉塵、煙薰等每秒1公尺）。	測試		
三. 其他保持性能之必要事項	1、無外來氣流影響氣罩效率	目視		
	2、氣罩中無堆積塵埃	檢點		
	3、氣罩及其安裝部之狀況應良好	檢點		
	4、設置於排放導管上之採樣設施是否牢固、鏽蝕、損壞、崩塌或其他妨礙作業安全事項。	檢點		
	5、排氣機之注油潤滑狀況。	檢點		
	6、控制盤之狀況應良好	檢點		
	7、馬達應無故障或異聲	檢點		

一式二聯：
 檢查人員 ↓ 主管 ↓ 廠（處）
 工安人員 ↓ 廠（處）
 長 ↓ ① 工安室 存 ② 設備部

	8、傳動輪、皮帶應無損傷、無偏心、無鬆動	、	檢點
--	----------------------	---	----

說明：

- 一. 對局部排氣裝置或除塵裝置初次使用、拆卸、改裝或修理時檢查，或對局部排氣裝置、空氣清淨裝置及吹吸型換氣裝置應每年定期實施檢查一次，紀錄應保存三年。
- 二. 檢查結果欄：應包括發現危害、分析危害因素。

廠(處) 長		廠(處) 工安人員		主管		檢查 人員	
-----------	--	--------------	--	----	--	----------	--